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X射线检测系统核技术利用项目公示

据《国务院关于修改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〉的决定》(国务院令第 682 号),以及环保部《关于发布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〉的公告》(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),现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X 射线检测系统核技术利用项目公示如下:

项目名称: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X 射线检测系统核技术利用项目

建设地点: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谭湖路1号

建设单位: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公示内容: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和验收意见,详见链接: 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WizcDr ncnd4XKe3UmspDg?pwd=w8k9(提取码 w8k9)

公示时间: 2022年12月13日至2023年1月10日(20个工作日)

公示期间,对上述公示内容如有异议,请以书面形式反馈,个人须署真实姓名,单位须加盖公章

联系人: 王腾 027-87693969